

# 進修學制通訊 第114-1-12週

(視同正式文件，請副班長務必逐條宣達)

LINE@「暎德霖」為本學期新建立之校園資訊系統，老師和學生都可以快速連結取得所需資訊，亦可透過「學生服務」項目之關鍵字搜尋，例如選課、請假、成績、證照、畢業條件、就學貸款、獎助學金、學雜費減免…等。



※請掃描加入

## 【生輔組】

一、 \*\*\* **依照銀行來文規定，已辦理就學貸款申請的同學，欲在學期間辦理休退學，在銀行尚未撥款至學校前，須先至出納組補繳學費後，才能完成休退學流程。**

二、各班級請於上課前後做好教室3分鐘環保工作，將垃圾清出放至走廊垃圾桶內並做好垃圾分類；離開教室時做好過5關～關E化講桌、關冷氣、關電扇、關電燈、關門窗，並將黑板與板溝清理乾淨、桌椅排整齊，以利其他班級使用。

三、**男同學須繳交兵役調查表**，役畢者繳交退伍令影本，停役者繳交停役證明，免役、國民兵者繳交相關證明。如註冊時兵役資料未繳交者，請立即補交至生輔組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（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退伍令、因故停役令、免役令等影本）。

四、**內政部115年上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申請規定：**

(一)基本條件：83年次至93年次出生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常備役體位役男。

(二)申請類別：本次申請僅受理一般資格申請，役男合於基本條件得依意願申請，不限學(經)歷。

(三)具下列限制條件不得申請服替代役：

(1)83至93年次出生經判定替代役體位或曾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。

(2)役男有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者(役男切結緩徵原因或延期徵集事故能於115年4月30日前消滅，得提出申請)。

(四)申請期間：

(1)替代役第272梯次(115年2月25日入營)：自114年12月15日(一)9時起至115年1月9日(週五)17時止。

(2)替代役第273梯次(115年4月9日入營)：自114年12月15日(一)9時起至115年3月9日(週一)17時止。

(3)替代役第274梯次(115年5月14日入營)：自114年12月15日(一)9時起至115年4月20日(週一)17時止。

(五)**入營時間：115年2月至115年5月(實際入營日期以徵集令為準)。**

(六)115年6月應屆畢業役男，請參加115年下半年役男申請福一般替代役作業，相關作業預定115年3月中旬公告，4月份受理申請，並自115年7月起入營。

(七)申請程序及受理機關：役男應至內政部網站/主題單元/一般替代役申請/115年上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徵選作業資訊系統(<https://www.nca.gov.tw/sugsys/>)登錄申請，(梯次別選定送出系統後即不得更改)，並依申請指定之梯次徵集入營服役，本次申請採登記制，各梯次需求人數額滿為止。

(八)上述相關更詳細規定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/最新消息/學生兵役，請同學自行查詢。

## 五、學生請假規定及流程：

- (一) 各類請假於未到課當日起14天內應完成請假手續，逾期未經請假之時數以曠課論，且系統有限制，每日只能請一次假，若當日有缺課者，應一次合併填寫假單；**如提交假單日期不連續(一週內有一天未勾選)，請分其他筆假單送。**
- (二) 請假相關證明交付導師審閱即可或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，另為配合生輔組線上審查，請假務必明確填寫事由，事假寫明何事(勿只寫家裡有事)，病假寫明病因或病痛(勿只寫身體不適)，喪假應註明與過世親屬關係(非三等親請事假)，未依規定將退回重填。
- (三) 公假：  
1. 兵役體檢或法院出庭：填寫線上公假單並於請假系統附相關證明或通知書。  
2. 參加學校核准之校內外活動或比賽：統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公假單，各欄位應清楚完整並附相關文件，且在活動結束後乙週內送出線上公假單，逾期無法受理。  
**★導師填寫：**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教職員編號→身分證字號為密碼→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"導師作業入口"→點選BB4導師假單作業→團體公假申請→新增班級公假單。  
**★活動指導老師填寫：**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教職員編號→身分證字號為密碼→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"教職員作業入口"→點選團體公假申請→新增單位公假單或社團公假單。  
3. 如時間為例假日則無需請假。
- (四) 線上請假流程：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→帳號為學號→(舊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)、(新生與轉學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前三位碼【含第一碼英文字母大寫】+生日【民國年月日】)→進入頁面左側BC2學生請假作業→點選BC210個人請假申請→點選新增並點選節次及假別(病假或事假證明是否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，公假及喪假須附證明文件)→按下送出即可送審假單；送出假單後應主動查看是否審核通過，若導師尚未審核可提醒導師，若審核未通過，應於期限內(缺課當日起14天內)重新申請。
- (五) 學生請假系統操作說明：校首頁→資訊服務→校園資訊系統(系統操作手冊)→學生(學生請假操作手冊)。

- 六、**11月24日(一)至12月15日(一)止，辦理「廢電池回收競賽」，歡迎全校同學將廢電池送至生活輔導組回收並登記數量，前15名有精美禮品以及小禮物。**
- 七、品德教育核心價值活動宣導：本(114-1)學期品德教育核心價值主題為；「尊重」(1-4週)、「關懷」(5-9週)、「寬恕」(10-13週)、「勤儉」(14-18週)等四大核心價值。
- 八、學務通訊電子檔每週會發至導師Line群組，再由導師轉發班級群組，請務必留意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如需查閱各週學務通訊內容，可至本校【學務處網頁→學務服務專區→日間部學務通訊或進修學制學務通訊】下載。
- 九、嚴禁騎車上人行道：學校已於各路口處架設監視器，進行錄影存證，如違反規定，將取消機車上山資格(含住宿生)，請務必遵守規定，以維護行人安全。
- 十、**請同學手機務必輸入本校緊急連絡電話【校安中心24小時電話(02)2265-3756】與導師電話，以利協助緊急狀況處置。**

~ 接下頁 ~

- 十一、性別平等宣導:消除性別歧視，尊重多元性別，落實性別平權，千萬不可在 FB、LINE、IG…等社群網站 PO 不雅圖片、影片及言論，以免觸犯法律。(申訴窗口:生輔組分機 645)
- 十二、防制校園霸凌宣導:請相互尊重，不可在 FB、LINE、IG 等社群網站 PO 任何具攻擊性或不實言論，以免觸犯法律。(申訴窗口:校安中心分機 541)
- 十三、智慧財產權宣導:上課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切勿非法影印書籍、教材，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。
- 十四、重要財物請隨身妥慎保管，如拾獲遺失物或查詢請至生輔組。
- 十五、近年小紅書 APP 為國人下載使用，產生資訊安全疑慮、詐騙或其他校園安全事件，經查內政部警政署 165 打詐儀表板「縣市案例」列有 423 件因使用小紅書遭詐騙之案例，態樣包含：網路購物詐騙、假交友(投資詐財)詐騙、假買家騙賣家詐騙、假求職詐騙、色情應召詐財詐騙等。
- 十六、教育部建置「不迷小紅書，青春不迷途」專區，提供小紅書潛在威脅教育宣導資源及講師資料，本校網站已連結專區  
(<https://eliteracy.edu.tw/Shorts/xiaohongshu.html>)，歡迎親師生參考運用。

## 【校安中心】

- 一、**交通安全宣導專區：注意別人的不注意. 小心別人的不小心**
- (一) 已多次叮嚀，已所不欲勿施於人，**本校周邊鄰居及店家反映，常有學生機車亂停造成出入不便，將報警處理(開單或拖吊)**，籲請同學發揮公德心、將心比心，停機車時請勿造成他人困擾。
- (二) **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114年1-10月份交通事故統計數據及死亡樣態說明如下：**
1. 交通意外死亡62件、受傷2,172件。
  2. 機車死亡事故58件。
  3. 10月份交通死亡事故5件，以自撞事故3件最多，且多發生在離校途中和日間時段，以離校途中3件、日間（6至18時）4件最多，提醒事項如下：
    - (1) **出遊行經路口須減速慢行、注意來車，騎乘機車配戴合格安全帽**，提升行車安全。
    - (2) 9月至12月為學生發生交通事故高風險期，請詳讀**每週學務通訊之交通安全宣導專區**，重點族群(**大一新生、外籍生、打工族群**)應踴躍參加各項交通安全講座及宣導活動，以建立交通安全規範之認知。
- (三) 同學**不要任意穿越車道、不要滑手機過馬路、不要闖紅燈，不要跨越護欄及安全島，不要侵犯車輛路權**，夜間應穿著亮色或有反光服裝，要在安全路口過馬路並預留充足時間，切勿與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。
- (四) 駕駛機車及微型電動二輪車時，應依規定**配戴合格之安全帽**，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，禮讓行人優先通行，依規定兩段式左轉，不得爭先爭道。



(五)同學過馬路請走斑馬線、天橋或地下道，行進間勿使用3C產品，並注意轉彎大型車之內輪差；汽、機車行近依法供行人穿越之交岔路口，未暫停讓行人優先通過罰款6,000元。

(六)十次車禍九次快，切記勿搶快、勿超速，小心轉彎車與迴轉車，行經交叉路口務必減速，並小心遮障物擋到視線，行進間與大車前後左右距離越遠越好，以免突發狀況，造成嚴重傷害。

(七)汽、機車無照駕駛肇事害人又害己，其罰鍰如下：

1. 機車無照駕駛，罰款12,000元-24,000元，5年內有2次以上累犯罰款24,000元，肇事致人重傷或死亡，得沒入車輛。
2. 汽車無照駕駛，罰款18,000元-24,000元，5年內有2次以上累犯罰款24,000元，肇事致人重傷或死亡，得沒入車輛。

~ 接下頁 ~

(八) 酒後駕車零容忍，其行政責任或刑事責任，視所檢驗出之酒精濃度高低而定：

1. 刑事責任：

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0.25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百分之0.05以上時，依刑法第185條之3第1項第1款規定，**最高可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30萬元以下罰金。**

2. 行政罰則：

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每公升0.15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百分之0.03以上，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35條第1項規定：**機車駕駛人罰款15,000元以上90,000元以下，汽車駕駛人罰款30,000元以上120,000元以下，並當場移置保管該汽機車及吊扣其駕駛執照1年至2年。**

二、**禁菸反毒宣導專區：堅定的自信是抗拒毒品誘惑的最好態度，面對毒害，請堅持拒絕！**

(一) 依教育部114年03月31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42801099號函，已將將違反「菸害防制法」使用電子煙（含加熱式菸品）之行為納入學生獎懲規定，違規者記小過1至2次。

(二) 「菸害防制法」已將**禁菸年齡提高至20歲**，並全面禁止電子煙之使用、販賣及展示。有學生因於社群平臺張貼電子煙圖片而觸法，遭衛生機關罰款20萬元；另國內已查獲有多起電子煙油摻入毒品「依托咪酯」之案例。為保護自己與他人健康，請堅持「不推薦、不使用、不購買」三不政策；如有戒菸需求，可撥打衛生福利部專線（0800-63-63-63）尋求協助。

(三) 教育部辦理「青年韶光計畫」，提供藥、酒癮學生免費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，預約電話(02)7749-5927，會有專人瞭解情況，媒合適合心理師。

(四) 新北市衛生局不定期且無預警到校實施菸害稽查，依「菸害防制法」**校園全面禁菸**，如發現違法將罰款2千至1萬元(含水煙、電子煙)，依校規記小過1至2次，另未滿20歲須接受戒菸教育，叮嚀同學勿在校園內吸菸，如發現可聯繫校安中心(02)2265-3756。

三、**詐騙防制宣導專區：詐人之心不可有，防騙之心不可無！冷靜查證、不貪心、不匯款！**

(一) **盜(冒)用好友身分**：當朋友傳送訊息要求協助匯款或代購遊戲點數時，務必提高警覺，應撥通電話再行確認。

(二) **遊戲點數(含虛擬寶物)詐欺**：不要買、賣遊戲帳號及任何虛寶，如看到低價兜售虛擬寶物、遊戲幣、帳號等，務必提高警覺，若對方引導您至遊戲平臺進行交易(不論是販售或收購)，應多方查詢該平臺之真偽。

(三) **財政部普發現金廣宣網站已經上線(網址 <https://10000.gov.tw/>)，採用官網「登記入帳」方式，快速安全又方便。另提醒政府不會主動發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領錢或登錄，也不會電話要求到ATM或網銀操作轉帳，如遇可疑網站或訊息，立即撥打165反詐騙專線求證。**

#### 四、**校園安全宣導專區：維護校園安全，人人有責！**

- (一) 提醒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，如飆車、竊盜、販賣違法光碟軟體、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（援交）、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、違法上傳不當影片、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，並加強網路使用認知素養，尊重個人隱私權益，以免誤蹈法網。
- (二) 同學應建立預防觀念，學會自我保護，建立應有危機意識，如有受虐、性侵害、未獲妥善照顧(脆弱家庭)、家庭暴力等事件發生，應立即通報導師或校安中心協處。
- (三) **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：**冬季氣候寒冷，提醒同學在校內(含宿舍寢室與教室)嚴禁私接電線或使用電量負荷過大具危險性之電器或任何瓦斯用品，違者依校規記過處分；在校外(含居家、賃居)應自我安全檢視，保持良好通風環境，正確使用瓦斯或煤器。
- (四) **校規宣導：恪守校規是美德，也是做學生的本分！**
- 吸食或注射違禁藥品，記大過1至2次；販賣違禁藥物者，退學處分。
  - 援引外力**脅迫、恐嚇或毆打教職員工生，退學處分。
  - 有吸菸、嚼食檳榔、酗酒或賭博之行為，情節輕微者，記過1至2次；校內酗酒、賭博之行為，情節嚴重者，記大過1至2次。
  - 有竊盜行為或侵占事實者，記大過1至2次。
  - 不遵從師長約束態度傲慢情節嚴重者，記大過1至2次。
  - 嚴禁**攜帶違禁品入校**，如辣椒水、尖銳小刀、甩棍、彈簧摺疊刀、有殺傷力玩具槍、電擊棒等，如涉及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」者，一律移送警方偵辦；攜帶危險物品進入校園，記大過1至2次；攜帶兇器到校，有危害師生安全之虞者，定期察看。

#### 【課指組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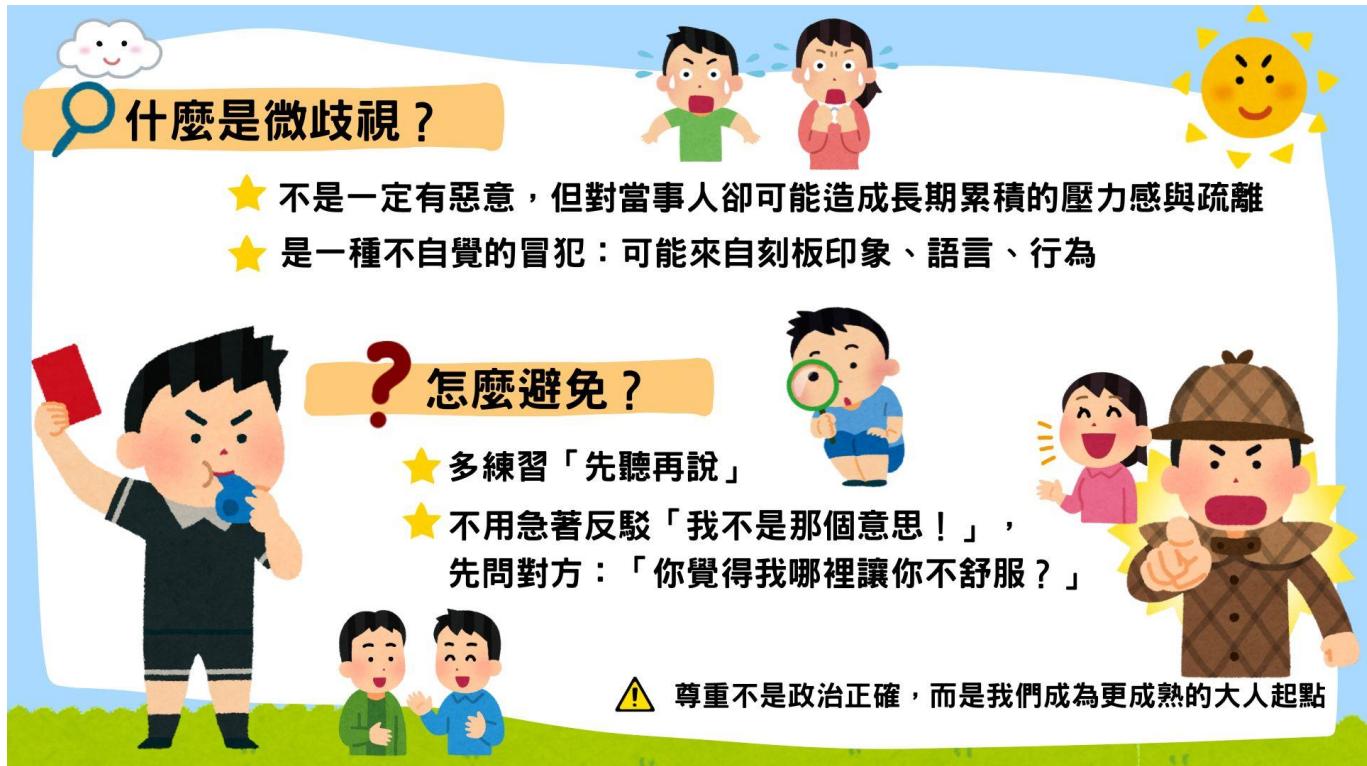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114 年度「繽紛德霖・歡樂耶誕」德霖耶誕點燈活動 於 114 年 12 月 10 日(三)下午 17:00 在商學館 萊爾富便利商店 前草皮廣場上舉行，現場有社團表演、德霖耶誕點燈儀式~歡樂又溫馨，歡迎全校師生一起前往同樂。
- 二、其他「校外獎助學金」相關訊息**持續更新**，並公告於課指組-「獎助學金資訊網」，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上網查詢，並於**期限內**提出申請。

#### 【諮詢中心】

##### 一、心衛宣導：

**【你是不是也「不小心」冒犯了別人？談微歧視的日常樣貌】**

有時我們以為自己只是開個玩笑、表達關心，卻可能讓對方很不舒服。「蛤？你看起來一點都不像同志欸！」、「女生能念資工不簡單耶」這些話，可能沒有惡意，但也可能踩進了微歧視的範疇。



## 二、活動宣傳

諮詢中心將陸續公布豐富有趣的活動消息，重點是全部免費，歡迎對活動有興趣的同學，趕緊點連結或掃描 QR Code 報名唷！(可申請公假)

活動名稱	日期/地點	活動內容	報名連結
精神科醫師 底家啦	114/10/31、 114/11/28、 115/1/9， 下午 2:00-5:00 第 1 教學大樓 諮詢中心	邀請精神科醫師至校園提供學生心理諮詢與健康諮詢服務，協助同學了解自身情緒與壓力，提供專業建議與支持，並且串聯醫療與教育體系，保障學生的心理健康與安全。	

### 【衛保組】

- 落實「生病不上課、不上班」原則：對於有呼吸道症狀之師生，適當休息即適當補充水分，並請立即就醫，釐清確切不適原因，接受治療，待症狀解除後方可到校。
- 學生平安保險由富邦人壽承辦請參閱衛保組網頁訊息，資料填妥後隨附證明，收件地點：衛生保健室，時間為：每週一、三兩天，時間為：11:30-14:00。  
※富邦人壽因故 12 月 1 日(一)收件時間改為 12 月 2 日(二)，時間仍為：11:30-14:00。



2025.12.01